

2026年度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部门预算

二〇二六年四月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附件：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2026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 第一部分

###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概况

#### 一、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主要职责

(一)负责全县城镇中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工作。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住房保障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县住房保障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并监督实施。编制全县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保障性安居工程信息统计管理和住房保障信息化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县棚户区改造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住房保障资金安排工作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全县保障性住房资产监管工作，依法维护资产的安全完整。

(二)负责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发展工作。组织研究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方面的重大问题，拟订适合县情的住房政策，组织拟订全县住房建设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住房建设、发展和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三)监督管理全县房地产市场。拟订全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县房地产市场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中介管理、物业管理、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管理的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全县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

(四)监督管理全县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拟订全县建筑行业发展规划和工程建设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权限内各类建筑业企业资质核准并监督管理。负责建筑工程装饰装修行业管理。组

织协调出县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指导全县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检查。指导建筑行业改革改制工作。

(五)负责全县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管工作。拟订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制度并监督实施。参与建设工程领域联合审验的联合验收工作。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六)负责规范全县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秩序,监督管理全县工程勘察设计咨询质量工作。拟订全县工程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和制度并组织实施。贯彻房屋建筑及附属设施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计规范并监督落实。负责全县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及验收、施工图审查和标准定额的监督管理。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全县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七)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办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负责全县各类房屋建筑、市政工程的标准定额和工程造价管理。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八)指导全县城市建设工作。负责起草全县城乡建设方面的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开展城市建设的前瞻性和政策性研究。拟订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拟订新建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年度建设计划。负责新建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建设工作,配合水利部门做好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

(九)贯彻执行中央、省、市关于村镇建设管理的政策、法规。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等工作。指导相关村镇建设试点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传统村落保护、发展利用和监督工作。

(十)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和墙体材料革新工作编制全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拟订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推进城镇节能减排。组织实施重点科技成果转化及推广应用。拟订发展应用新型墙体材料规划、政策、制度并指导实施。负责新型墙体材料的推广应用。指导推进墙体材料革新工作。

(十一)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对外交流合作、业务培训和各类学术活动。

(十二)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负责起草城市管理方面的规章。组织制定全县市容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维护和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的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维护和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的具体办法，报县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参与制定城市总体规划中环境卫生、市政公用设施管理维护、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专业规划；负责全县城市管理工作的规划、计划、组织协调、监督检查。

(十三)负责城市环境容貌治理、环境卫生、户外广告、建筑垃圾、城管监察的综合管理。负责对城市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处理的指导、协调和管理工作；负责组织全县性城市管理综合治理，对各乡镇政府及县直有关单位市容环境卫生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和指导。

(十四)负责城市道路、路灯、城市排水、污水处理及城乡供水、城镇燃气、集中供热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运行管理和特许经营管理工作；负责城区防汛排涝及“12319”热线工作。

(十五)负责城市园林绿化的行业管理和指导，及生态园林城市、园林城市创建和城市园林绿化管理等工作。

(十六)负责城市综合执法工作的综合管理、指挥协调、监督检

查、教育培训、考核评价，按照城市管理的需要制定不同时期工作目标和政策。

(十七)负责对全县环境卫生设施拆迁、建筑垃圾清运处置及对从事城市生活废弃物收集、运输、清扫、处置专业的单位、个人的资质进行审查和监督管理；负责对全县范围内户外广告设置的审批和管理；负责指导全县城市公共停车场运行管理。

(十八)负责全县环卫设施建设维修、市政基础设施管理维护、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专项资金的计划、监督、使用和管理，负责环卫设施建设维修、市政基础设施管理维护、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任务量的核定，维修养护管理经费的定额使用和管理；负责环卫设施建设维修、市政基础设施管理维护、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作业市场的综合管理和维修管理养护队伍的资质审查；负责协调、组织、监督环卫设施建设维修、市政基础设施管理维护、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作业任务的招标、管理、质量检查和考核工作；负责环卫、市政基础设施、园林绿化管理养护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和股权融资、项目引资工作。

(十九)贯彻国家、省、市有关实施数字化城管的规定、标准，拟订本县实施数字化城管的实施方案和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对数字化城管工作的指导、协调和监督考核。

(二十)负责城市建成区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一)负责对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停放秩序的监督管理工作。

(二十二)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全部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环境保护管理方面社会噪声污染、建筑施工噪声污染、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餐饮服务业油烟污染、露天烧烤污染、城市焚烧沥青塑料垃圾等烟尘和恶臭污染、城市露天焚烧秸

秆、落叶等烟尘污染、燃放烟花爆竹污染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工商管理方面户外公共场所无照经营、违规设置户外广告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水务管理方面向城市河道倾倒废弃物和垃圾及违规取土、城市河道违法建筑物拆除等的行政处罚工作；负责食品药品监管方面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以及违规回收贩卖药品等的行政处罚；负责侵占城市道路违法停放车辆的行政处罚工作。实施与上述范围内法律、法规规定的行政处罚权有关的行政强制措施。

(二十三)对各乡(镇)的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组织协调、监督检查。

(二十四)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十五)有关职责分工

1.关于城市轨道交通的职责分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指导城市轨道交通的建设，县交通运输局指导城市轨道交通的运营。

2.与自然资源局的有关职责分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负责拟订房屋交易政策、制度并监督实施，指导监督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县自然资源局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土地、房屋、林地、草原等不动产登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起草不动产统一登记相关规定，建立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

3.关于户外广告设施等管理的职责分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会同有关部门组织编制县户外广告设置规划，负责对大型户外广告设置的审批和日常监督管理。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对户外广告的内容管理

4.关于城镇燃气管理职责分工。城镇燃气行业经营管理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负责，城镇门站以外的天然气管道输送由应急管理局管理，发展改革、公安、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市场监管、

自然资源等有关部门，根据各自职责做好燃气管理的有关工作。

5. 与县水利局有关职责分工。流经城市的河渠，河界以内的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由县水利局负责，河界以外的园林绿化建设管理养护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负责。

6. 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有关职责分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负责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的行政处罚工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负责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的食品安全监管工作。

7. 关于城市综合执法的职责分工。实施城市管理集中行政处罚权涉及的县自然资源部门、县生态环境部门、县水利部门、县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县公安部门，依法负责各自的行政审批和行业监管工作，负责专业技术强的违法违规行为认定、城市规划核实、专业技术鉴定、资质资格和专业技术核准、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工作中发现违法事项移交、行政处罚中涉及行政许可事项落实等工作。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负责执行具体行政处罚权及相应的行政强制措施，负责城市巡查、监督和问题发现以及查处落实；需要专业部门认定的违法违规行为及时提出申请，由业务主管部门在规定期限内出具书面认定结果，作为行政处罚依据。

建立健全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协调联动机制。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应将与城市管理行政执法有关的行政许可和监督管理信息及时通报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应将实施行政处罚的情况和发现的问题通报有关行政管理部门，并提出管理建议。

## **二、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部门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本部门2026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一个：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本级，无二级预算单位。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级预算包括：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本级）。

## 第二部分

###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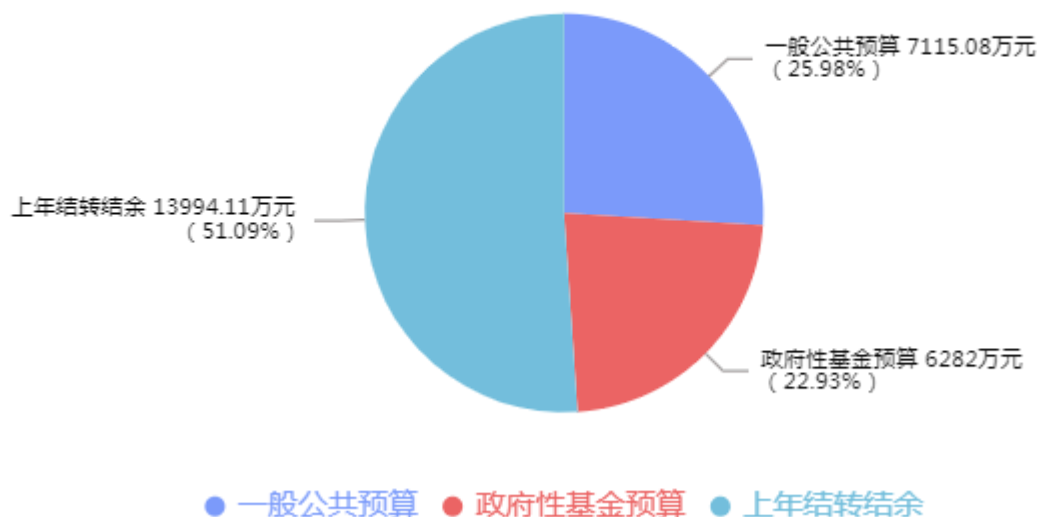
####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2026年收入总计27,391.20万元，支出总计27,391.20万元，与2025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4,192.74万元，下降13.27%，主要原因：上年结转结余减少；支出减少4,192.74万元，下降13.27%，主要原因：上年结转结余减少。

####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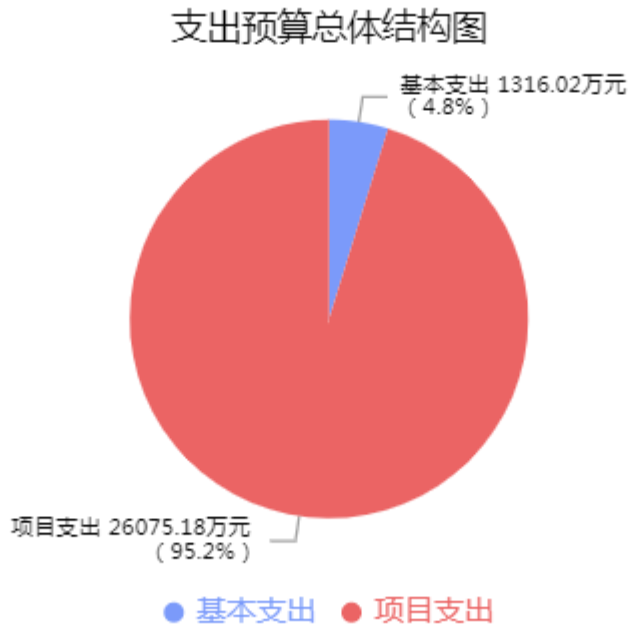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2026年收入合计27,391.2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7,115.0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6,282.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13,994.11万元。

本年收入预算结构图



####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6年支出合计27,391.2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16.02万元，占4.80%；项目支出26,075.18万元，占95.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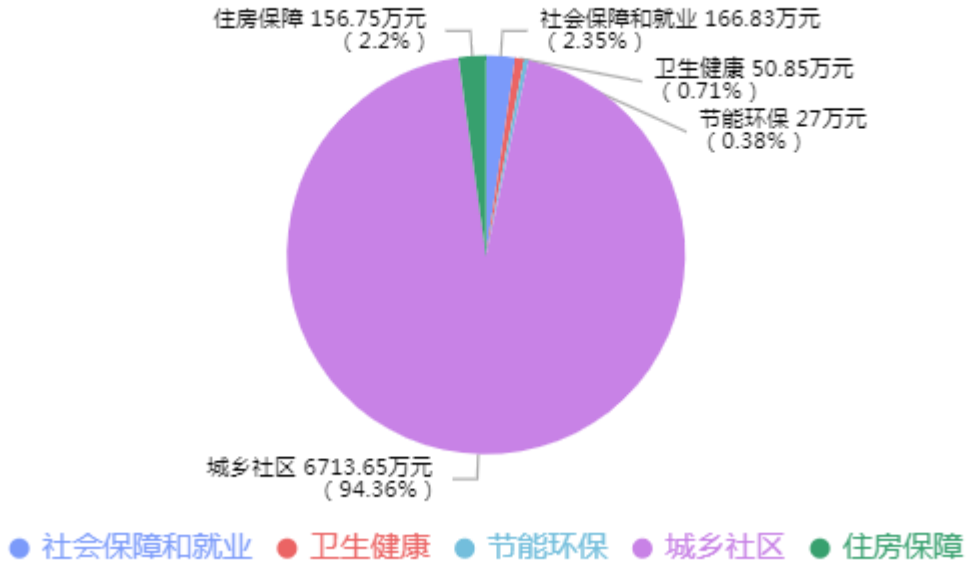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8,847.12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18,544.08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0万元。与2025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2,681.61万元，下降23.26%，主要原因：人员减少，相关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减少1,511.14万元，下降7.53%，主要原因：项目债券资金减少；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与2025年持平。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7,115.08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66.83万元，占2.34%；卫生健康（类）支出50.85万元，占0.71%；节能环保（类）支出27.00万元，占0.38%；城乡社区（类）支出6,713.65万元，占94.36%；住房保障（类）支出156.75万元，占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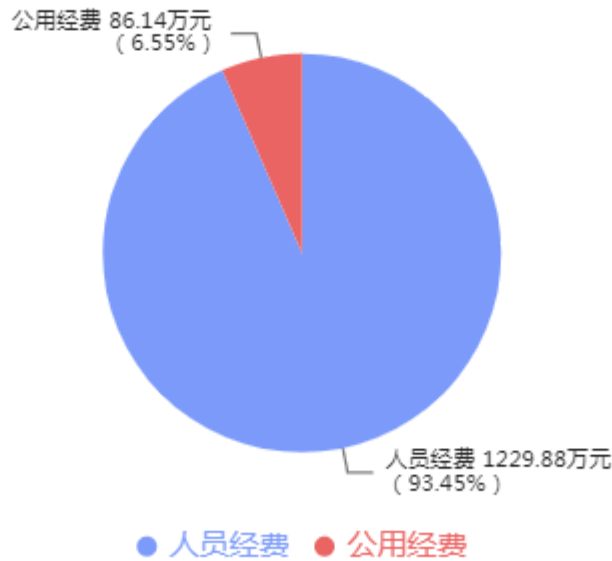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图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1,316.0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229.88万元，占93.45%，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公用经费86.14万元，占6.55%，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结构图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2026年“三公”经费预算为15.00万元。2026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5年减少4.40万元，下降22.68%。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预算数与2025年持平。

**(二) 公务接待费** 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5年减少0.20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县委县政府相关要求，采取诸多措施，抓好“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推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工作作风，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5.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0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与2025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预算数比2025年减少4.20万元，下降21.87%，主要原因：根据中央《八项规定》和县委县政府相关要求，采取诸多措施，抓好“三公”经费预算管理，推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工作作风，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6,282.00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基本支出0万元，占0%；项目支出6,282.00万元，占100.00%。

##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一）行政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2026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86.14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等支出，比上年减少5.94万元，下降6.45%，主要原因：人员减少，预算使用减少，公用经费减少。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2026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13,456.8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3,456.8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2026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支出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以及相应的成本控制要求。

根据工作需要，选定中央大道金融大道西南角绿化工程、新乡县提前下达2026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项目作为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5年期末，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共有车辆9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7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2026年无负责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第三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

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附件：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2026年部门预算表

预算01表

## 2026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7,115.08	一、一般公共服务	
其中：财政拨款	6,620.08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6,282.00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166.8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50.85
		十一、节能环保	62.24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18,298.37
		十三、农林水事务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156.75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237.25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7,418.91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397.08	本年支出合计	27,391.20
上年结转结余	13,994.11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27,391.20	支出总计	27,391.2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收支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2026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科目）代码	部门（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27,391.20	13,397.08	7,115.08	6,620.08	6,282.00								13,994.11	1,732.03	12,262.08			
502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27,391.20	13,397.08	7,115.08	6,620.08	6,282.00								13,994.11	1,732.03	12,262.08			
502001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市管理局	27,391.20	13,397.08	7,115.08	6,620.08	6,282.00								13,994.11	1,732.03	12,262.08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收入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管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27,391.20	1,316.02	1,200.57	29.31	86.14		26,075.18	675.98	25,399.19
			502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管管理局	27,391.20	1,316.02	1,200.57	29.31	86.14		26,075.18	675.98	25,399.19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6	9.36		9.3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9	13.59		13.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25	131.25	131.25						
208	08	01		死亡抚恤	6.36	6.36		6.36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7	6.27	6.2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45	9.45	9.4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1.40	41.40	41.40						
211	03	02		水体	27.00						27.00		27.00
211	10	01		能源节约利用	35.24						35.24		35.24
212	01	01		行政运行	992.87	992.87	906.73		86.14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80						28.80	15.00	13.80
212	01	04		城管执法	270.00						270.00	250.00	20.00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119.00						1,119.00		1,119.00
212	03	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696.79						1,696.79		1,696.79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57.98						4,057.98	165.98	3,892.00
212	06	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5.00						245.00	245.0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522.00						522.00		522.00
212	14	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5,760.00						5,760.00		5,760.00
212	98	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490.89						2,490.89		2,490.89
212	98	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15.04						1,115.04		1,115.04
221	01	05		农村危房改造	51.28						51.28		51.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5.47	105.47	105.47						

224	98	02		自然灾害恢复重建支出	1,237.25						1,237.25		1,237.25
229	04	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 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7,418.91						7,418.91		7,418.91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支出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2026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 拨款		
一、本年收入	13,397.08	一、本年支出	27,391.20	8,847.12	8,352.12	18,544.08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7,115.08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财政拨款	6,620.08	(二) 外交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282.00	(三) 国防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13,994.11	(五) 教育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32.03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12,262.08	(七) 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83	166.83	166.83		
		(九)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50.85	50.85	50.85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62.24	62.24	62.24		
		(十二) 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18,298.37	8,410.45	7,915.45	9,887.92	
		(十三) 农林水事务支出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九)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 住房保障支出	156.75	156.75	156.75		
		(二十二)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1,237.25			1,237.25	
		(二十七) 预备费					
		(二十九) 其他支出	7,418.91			7,418.91	
		(三十) 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 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 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27,391.20	支出合计	27,391.20	8,847.12	8,352.12	18,544.08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代码	部门（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 支出		资本性支 出						
				合计	7,115.08	1,316.02	1,200.57	29.31	86.14		5,799.06	675.98	5,123.08
			502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7,115.08	1,316.02	1,200.57	29.31	86.14		5,799.06	675.98	5,123.0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6	9.36		9.36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3.59	13.59		13.59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1.25	131.25	131.25						
208	08	01		死亡抚恤	6.36	6.36		6.36					
208	99	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27	6.27	6.27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45	9.45	9.45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41.40	41.40	41.40						
211	03	02		水体	27.00						27.00		27.00
212	01	01		行政运行	992.87	992.87	906.73		86.14				
212	01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80						28.80	15.00	13.80
212	01	04		城管执法	270.00						270.00	250.00	20.00
212	03	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1,119.00						1,119.00		1,119.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057.98						4,057.98	165.98	3,892.00
212	06	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245.00						245.00	245.00	
221	01	05		农村危房改造	51.28						51.28		51.28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5.47	105.47	105.47						

注：本表反映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管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16.02	1,229.88	86.14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22.95	22.9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48	105.4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25.77	25.77	
30305	生活补助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6.36	6.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5.94	5.9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0.33	0.3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9.45	9.4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1.40	41.40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449.66	449.66	
30103	奖金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05	21.05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9.68	39.6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3	5.93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04.46	204.46	
30102	津贴补贴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9.53	49.53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7.63	37.63	
30101	基本工资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8.79	98.79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9		13.19
30228	工会经费	50201	办公经费	3.01		3.0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01	办公经费	15.87		15.8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1		3.01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9		13.1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30201	办公费	50201	办公经费	4.99		4.99
30202	印刷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207	邮电费	50201	办公经费	0.24		0.24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211	差旅费	50201	办公经费	4.38		4.38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5		0.25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1		16.01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85.55	85.55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103	住房公积金	19.92	19.92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上年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科目名称	类	款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财政拨款									
		合计				27,391.20	7,115.08	6,620.08	6,282.00		13,994.11						
502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7,391.20	7,115.08	6,620.08	6,282.00		13,994.11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42.54	42.54	22.95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91	153.91	105.48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25.77	25.77	25.77									
303	05	生活补助	509	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9.09	9.09	6.3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67	8.67	5.9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0.33	0.33	0.3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1	02	社会保障缴费	9.45	9.45	9.45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0.41	60.41	41.4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0,617.60	4,857.60	4,857.60	5,76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	4.01	4.01									
312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507	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48.54					48.54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666.96	666.96	449.66									
301	03	奖金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05	21.05	21.05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5.17	55.17	39.6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3	5.93	5.93									
301	07	绩效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62.72	262.72	204.46									
301	02	津贴补贴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49.53	49.53	49.53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53.06	53.06	37.63									
301	01	基本工资	501	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98.79	98.79	98.79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4	19.24	13.19									
302	28	工会经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01	3.01	3.01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2	01	办公经费	15.87	15.87	15.87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4	19.24	13.1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	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2.00	2.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00	13.00	4.00									
302	01	办公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4.99	34.99	34.99									
302	02	印刷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3	4.63	3.00									
302	07	邮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0.24	0.24	0.24									
302	07	邮电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	3.40	3.00									
302	11	差旅费	502	01	办公经费	4.38	4.38	4.38									
302	11	差旅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25	0.25	0.25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70	21.70	16.01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4.22	24.22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24.47	124.47	85.55									
302	06	电费	502	01	办公经费	350.60	350.60	350.60									
310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503	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69.87					69.87						
310	05	基础设施建设	503	02	基础设施建设	13,561.12					13,561.12						
302	26	劳务费	502	05	委托业务费	13.58	13.58	13.5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4.07	4.07										
312	04	费用补贴	507	01	费用补贴	522.00			522.00								
309	05	基础设施建设	504	02	基础设施建设	314.59					314.59						
310	06	大型修缮	503	07	大型修缮	51.28	51.28	51.2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1	03	住房公积金	19.92	19.92	19.92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5.00		15.00		15.00	

注：1. 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代码	部门（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6,282.00					6,282.00		6,282.00	
			502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6,282.00					6,282.00		6,282.00	
212	13	01		城市公共设施	522.00					522.00		522.00	
212	14	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5,760.00					5,760.00		5,76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项目支出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502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6,075.18	5,799.06	6,282.00		1,732.03	12,262.08			
特定目标类	液化气站安置人员工资及保险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6.00	26.00							
特定目标类	污水泵站占用小河村陈国富土地租赁费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00	1.00							
特定目标类	2024年度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资金补助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35.24				35.24				
其他运转类	防汛经费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5.00	5.00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橡树湾一二期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项目鉴定费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3.80	13.80							
其他运转类	执法大队自筹人员工资及保险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50.00	250.00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执法大队运行费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00	20.00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市政污水泵站维护及管理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90.00	190.00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中心城区排涝管网改造项目前期费用、监理费用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64.43	64.43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排水管网改造项目监理、造价费用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35.34	35.34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综合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前期费用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70	20.70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金谷街、和谐大道雨污分流改造项目造价费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4.53	4.53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中心城区中央大道（海伦大道-青龙路）、富兴路、兴隆路、国兴路、中央大道（金融大道一支排）等道路排涝管网提升项目前期费用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74.00	74.00							
特定目标类	市政污水管网泵站维护及管理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430.00	430.00							
特定目标类	城区路灯运维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300.00	300.00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69.87				69.87				

特定目标类	2024年非居民用户“瓶改管”省级奖补资金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3.30				13.30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中心城区排涝管网改造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613.62				1,613.62			
其他运转类	垃圾场劳务人员工资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3.58	13.58						
其他运转类	数字城管中心费用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52.40	152.40						
特定目标类	农村生活垃圾清扫保洁经费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910.00	1,910.00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城区道路绿化养护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75.00	175.00						
特定目标类	凤鸣湖公园等项目运行费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65.00	165.00						
特定目标类	凤鸣湖公园木栈道改建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60.00	160.00						
特定目标类	垃圾处理场运行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34.00	34.00						
特定目标类	中央大道金融大道西南角绿化工程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72.00	172.00						
特定目标类	城区环卫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059.00	1,059.00						
特定目标类	生活垃圾焚烧费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00.00	200.00						
特定目标类	垃圾分类收运一体化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7.00	17.00						
其他运转类	质监站自筹人员工资及保险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45.00	245.00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供水、供暖、供气配套费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522.00		522.00					
特定目标类	污水处理厂运营费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5,760.00		5,760.00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金谷街、和谐大道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314.59				314.59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中心城区冀兴路排涝管网提升改造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2,176.30				2,176.30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综合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115.04				1,115.04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提前下达2026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51.28	51.28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建设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1,237.25				1,237.25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新能源汽车城乡智慧充电网络建设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418.91				418.91			
特定目标类	新乡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建设项目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7,000.00				7,000.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项目预算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年度）

部门名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乡管理局				
年度履职目标	目标1：指导全县城乡管理建设工作 目标2：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工作 目标3：房屋建筑质量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工作 目标4：保障安全生产，提升我县县容县貌，保障完成文明城市、园林城市创建等工作正常推进。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推进村镇住房改造工作	2026年计划完成农村危房改造10户		
	大力抓好基础设施项目建设，逐步完善城市功能体系	完善市政路网建设，进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全县环境卫生清扫保洁	城区及各个乡镇环境卫生验收各项达标并有所改善，保障全县县容县貌		
	行政综合执法	对我县占道经营、违章停车等进行执法管理，提升我县整体素养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7391.2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27391.2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1316.02	
(2) 项目支出		26075.1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预算执行率	≥98%	
		预算调整率	≤30%	
		结转结余率	≤15%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8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验收合格率	≥85%	以全年平均验收率为准
		提升县容县貌	提升	对我县占道经营、违章停车等进行执法管理，提升我县整体素养
		推进村镇住房改造工作完成率	100%	
		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完成率	100%	
	履职目标实现	房屋建筑质量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履职目标实现率	100%	
		住房建设保障工作履职目标实现率	100%	
		完成创建文明城市及园林城市	完成	保障安全生产，提升我县县容县貌，保障完成文明城市、园林城市创建等工作正常推进。
		加大安全生产	加大	保障安全生产
		城乡管理建设工作目标实现率	100%	
		提升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质量与安全水平	提升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保障本县人民基本居住权益	提升	
		完成创建文明城市及园林城市推动经济发展，增加就业岗位	推动增加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2026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

部门名称：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乡管理局

部门编码（项目编码）	项目部门（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502		26,075.18	26,075.18										
502001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和城乡管理局	26,075.18	26,075.18										
410721250000000160240	防汛经费	10.00	10.00			项目总成本	≤10万元	保障群众安全率	≥99%	保障群众安全	保障	群众满意度	≥95%
								防汛用具质量	合格				
								及时抢险救灾	及时				
410721250000000161040	政府购买施工图审查服务项目	5.00	5.00			审查费用成本	≤5万元	审查项目工程图数量	2套	提高项目工程设计质量	提高	建设单位满意度	≥95%
								施工图审查提出意见率	≤70%				
								审查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014819	质监站自筹人员工资及保险	245.00	245.00			总成本	≤250万元	退休人员	≤21人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职工人员满意度	≥95%
								在职人员	≤20人				
								工资发放准确性	准确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014822	执法大队自筹人员工资及保险	250.00	250.00			工资及保险	≤260万元	工资发放准确性	准确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职工满意度	≥90%
								退休人数	≤8人				
								在职人数	≤23人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014828	垃圾场劳务人员工资	13.58	13.58			总成本	≤14万元	职工人数	4人	保障工作正常运行	保障	职工人员满意度	≥90%
								工资发放准确性	准确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020809	数字城管中心费用	152.40	152.40			项目总成本	≤152万元	运行维护县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数量	1套	提高数字化城管案件处理水平	提高	城镇市民满意度	≥95%
								系统运行维护故障率	≤5%	加大公园、绿化巡查力度	加大巡查		
								运行维护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160227	城区路灯运维项目	300.00	300.00			路灯运维总成本	≤300万元	路灯电费缴纳完成率	100%	提升夜间环境质量	提升	居民满意度	≥95%
								路灯损坏率	≤10%				
								路灯维修完成及时率	100%				

410721250000000160236	市政污水管网泵站维护及管理	430.00	430.00			总成本	≤430万元	维护工作完成时效性	及时	保障群众安全出行	保障	群众满意度	≥95%
								泵站运维数量	3个				
								泵站修复合格率	100%				
410721250000000160237	垃圾处理场运行	34.00	34.00			总成本	≤48万元	垃圾无害化填埋率及渗滤液达标处理完成率	100%	确保城市环境美观无污染	确保	居民满意度	≥95%
								垃圾无害化填埋率及渗滤液处理达标率	100%	减少环境污染	减少		
								封场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160250	新乡县橡树湾二期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项目鉴定费	13.80	13.80			鉴定费	≤13.8万元	鉴定面积	≥180332.46平方米	保障后续易地建设费征收正常开展	保障	单位满意度	≥95%
								鉴定面积准确率	100%				
								鉴定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160256	污水泵站占用小河村陈国富土地租赁费	1.00	1.00			土地租赁费总成本	≤1万元	占地面积	2.7555亩	保障设备正常运转	保障	出租人满意度	≥95%
								足额支付率	100%				
								支付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160257	新乡县新能源汽车城乡智慧充电网络建设项目	418.91	418.91			项目总成本	≤4189050元	建成充电站数量	30座	设施功能正常运转率	100%	使用人满意度	≥95%
								充电设备合格率	100%				
								竣工验收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161017	新乡县城区道路绿化养护	175.00	175.00			绿化养护成本	≤175万元	城市绿化覆盖率	≥20%	提升社会绿化建设水平	提高	居民满意度	≥95%
								道路绿化合格率	≥98%				
								绿化养护完成及时率	及时				
410721250000000161021	凤鸣湖公园等项目运行费	165.00	165.00			公园运行总成本	≤165万元	安保工作抽查次数	≥30次/年	改善整体县容县貌	改善	居民满意度	≥95%
								绿化养护成活率	≥98%	优化生态环境	优化		
								养护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161027	凤鸣湖公园木栈道改建	160.00	160.00			改建总成本	≤160万元	木栈道改建长度	1km	提升人居环境	提升	居民满意度	≥95%
								竣工验收合格率	100%				
								更新改造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161030	中央大道金融大道西南角绿化工程	172.00	172.00			建设总成本	≤172万元	土地平整面积	22000平方米	提升人居环境	提升	居民满意度	≥95%
								铺设草坪	17000平方米				
								铺装透水砖	4000平方米				
								验收合格	合格				
								工程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161032	新乡县中心城区冀兴路排涝管网提升改造	2,176.30	2,176.30			国债资金安排	≤21763000元	新建排水箱涵	≥2公里	提升城区的排涝能力	提升	城镇居民满意度	≥95%
								新建雨水管道	≥4公里				
								阶段验收合格率	≥95%				
								开工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161033	新乡县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建设	69.87	69.87			总投资	≤69.87万元	建设监测感知网	≥2个	提升群众安全感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安全运行监测完成率	100%				
								按照时间节点完成城市生命线安全风险评估	100%				
410721250000000161035	新乡县执法大队运行费项目	20.00	20.00			运营成本	≤20万元	办公用品及耗材采购完成率	100%	完善执法流程	完善	群众满意度	≥90%
								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完成率	100%	提升执法质量	提升		
								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合格率	100%				
								办公用品及耗材采购合格率	100%				
								办公用品及耗材采购及时性	及时				
								设施设备维修维护及时性	及时				
410721250000000161037	2024年非居民用户“瓶改管”省级奖补资金项目	13.30	13.30			项目总成本	≤13.3万元	改造成功率	100%	提升用气安全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改造户数	31户				
410721250000000161039	新乡县供水、供暖、供气配套费项目	522.00	522.00			水、气、暖配套费总成本	≤522万元	水电暖管网验收合格率	100%	提高基础设施建设质量	提高	群众满意度	≥90%
								配套项目	3个				
								水电暖管网完工及时率	100%				
410721250000000161041	污水处理厂运营费	5,760.00	5,760.00			污水处理厂运营成本	≤5760万元	稳定运行时每天处理水量	≥1.5万方	提升人居环境	提升	群众满意度	≥95%
								运营期出水达标率	≥95%	提升排放污水质量	提升		
								处理污水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014402	新乡县提前下达2026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51.28	51.28			补助资金	≤51.28万元	补助户数	30户	实施危房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8度	改造户满意度	≥90%
								验收合格率	100%				
								竣工率	100%				

41072126000000020830	农村生活垃圾清扫保洁经费	1,910.00	1,910.00			总成本	≤1910万元	行政村市场化运行数量	178个	促进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改善	居民满意度	≥90%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生活垃圾清扫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20836	城区环卫项目	1,059.00	1,059.00			总成本	≤1059万元	城区环卫人员聘用人数	150-170人	提升城区道路环境	提升	居民满意度	≥90%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率	100%	改善城区人居环境	改善		
								生活垃圾清运完成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20842	生活垃圾焚烧费	200.00	200.00			总成本	≤200万元	垃圾处理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提高人居环境	提高	居民满意度	≥95%
								垃圾处理完成率	100%				
								垃圾焚烧合格率	100%				
41072126000000020862	新乡县综合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利用建设项目	7,000.00	7,000.00			上级资金	≤70000000元	再生水规模	≥12 万平方米	完善城区生态人居环境	完善	群众满意度	≥95%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				
								项目验收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20864	新乡县综合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	1,115.04	1,115.04			改造成本	≤3590万元	新建配套设施	≥3间、个	提高污水处理能力	提供	城乡居民满意度	≥95%
								配套设施合格率	100%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工程进度达标率	100%				
41072126000000020867	新乡县中心城区排涝管网改造项目	1,613.62	1,613.62			成本	≤4675万元	新建雨水管网	≥12km	提高居民生活环境	提高	居民满意度	≥95%
								阶段性验收合格率	100%	改善城市环境	改善		
								竣工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20868	新乡县排水管网提升改造建设项目	1,237.25	1,237.25			成本	≤8957万元	改造路段	4段	提升城区的排涝能力	提升	城镇居民满意度	≥95%
								阶段验收合格率	100%	方便城区居民出行	提高		
								竣工验收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20869	新乡县金谷街、和谐大道雨污分流改造项目	314.59	314.59			成本	≤2708万元	新建管网长度	5公里	改善县城水资源的质量	改善	周围居民满意度	≥95%
								阶段性验收合格率	100%	改善人居环境	改善		
								竣工验收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20873	2024年度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资金补助	35.24	35.24			上级补贴资金	≤35.24万元	补贴企业数量	5家	碳排放强度	稳定下降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申请补贴的充电基础设施符合国家相关标准比例	100%	资源节约	显著提升		
								充电桩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节能减排效果	有所提升		

41072126000000021201	液化气站安置人员工资及保险	26.00	26.00			总成本	≤26万元	安置人员人数	4人	保障工作正常运转	保障	安置人员满意度	≥95%
								工资发放准确性	准确				
								工资发放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25204	垃圾分类收运一体化项目	17.00	17.00			资金安排	≤17万元	可研报告	1套	提升人居环境	提升	单位满意度	≥95%
								报告审核通过率	≥95%				
								报告出具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25623	新乡县中心城区中央大道（海伦大道-青龙路）、富兴路、兴隆路、国兴路、中央大道（金融大道一支排）等道路排涝管网提升项目前期费用	74.00	74.00			总成本	74万元	出具相关报告	4套	有效提升排涝能力	有效	单位满意度	≥95%
								报告审核通过率	≥95%				
								报告出具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34802	新乡县金谷街、和谐大道雨污分流改造项目造价费	4.53	4.53			资金安排	≤4.6万元	出具报告及时性	及时	提升排水能力	提升	单位满意度	≥95%
								出具报告数量	1套				
								报告准确性	准确				
41072126000000034803	新乡县综合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项目前期费用	20.70	20.70			资金安排	≤21万元	出具报告及时性	及时	提升综合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能力	提升	单位满意度	≥95%
								出具相关报告	2套				
								报告的准确性	准确				
41072126000000034805	新乡县排水管网改造项目监理、造价费用	35.34	35.34			资金安排	≤36万元	报告准确性	准确	提升排水能力	提升	单位满意度	≥95%
								出具相关报告数量	1套				
								出具报告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34806	新乡县中心城区排涝管网改造项目前期费用、监理费用	64.43	64.43			资金安排	≤64.5万元	出具相关报告	5套	提升城区排涝能力	提升	单位满意度	≥95%
								报告的准确性	准确				
								报告出具及时性	及时				
41072126000000035201	新乡县市政污水泵站维护及管理项目	190.00	190.00			安排资金	≤190万元	泵站修复合格率	100%	保障群众安全出行	保障	群众满意度	≥95%
								泵站运维数量	3座				
								维护工作完成时效性	及时				
502		51.28	51.28										
502001	新乡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51.28	51.28										
41072126000000014401	新乡县提前下达2026年农村危房改造补助资金	51.28	51.28			补助资金	≤51.28万元	补助户数	30户	实施危房改造后房屋抗震能力	8度	改造户满意度	≥90%
								验收合格率	100%				
								竣工及时率	100%				

注：本表反映本部门项目绩效目标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